



法務部行政執行署新北分署新聞稿

發稿日期：113年10月23日

發稿單位：執行二科

聯絡人：主任行政執行官黃瑛足

聯絡電話：02-89956888轉分機148

編號：049

多次交通違規又涉毒挨罰拒繳 新北分署扣押保險債權後全部清償

為貫徹行政院「五打七安」政策，法務部行政執行署新北分署加強辦理與前開政策相關之行政執行案件，展現公義執法的決心。新北市一名吳姓男子，因拒絕酒測遭裁罰，且3度被查獲於駕照經吊銷後仍駕駛機車及汽車遭處罰鍰，其又另欠繳超速罰單及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案件之怠金，共計欠繳新臺幣（下同）15萬3,300元，經新北分署扣押其投保人壽保險債權後，終於促使義務人委由母親於113年10月22日到場繳清全部欠款，落實強力執行道路安全及打擊毒品相關行為之行政執行案件，以維社會公義。

30多歲之吳姓男子，於108年10月間騎乘機車，因拒絕接受酒精濃度測試，遭裁處18萬元罰鍰且被吊銷駕駛執照，義務人被裁罰後曾於臺北市交通事件裁決所辦理分期繳納，惟繳納7萬元後即未繳納，其餘11萬元未繳之款項，經臺北市交通事件裁決所於111年1月間移送新北分署執行。另義務人3度被查獲於駕照經吊銷後仍駕駛機車及汽車分別遭處罰鍰共計3萬元，且又因超速遭罰3,300元，其另涉毒品危害案件，因無正當理由而未參加毒品危害講習，又遭處怠金1萬元，義務人收受處分書後均未繳納，故陸續被移送新北分署執行。新北分署受理後，多次通知義務人繳納欠款，其均置之不理，並曾6度核發執行命令扣押義務人之銀行帳戶存款，亦未扣得款項，另經執行人員至義務人戶籍地現場執行，惟無人應門，執行無著。新北分署為正法遵持續積極調查義務

人之財產狀況，經查得其有投保保險，爰核發執行命令扣押該保險債權，並發函給義務人就解除保險契約乙事表示意見，終於促使義務人委由母親於 113 年 10 月 22 日到場，其母親向執行人員表示，對於義務人欠繳這麼多罰單感到非常驚訝，會持續勸說義務人應遵守法規以免受罰，因義務人希望能繼續維持保險契約的效力，以避免未來請領保險金的權利受到影響，故委由其於當日到場繳清全數欠款。

新北分署呼籲民眾切勿心存僥倖酒駕，並應遵守交通法規，且應遠離毒品，以免害人害己，並傷及荷包，萬一遭受裁罰，亦應自動繳納罰鍰或辦理分期繳納，按時繳款，以免遭受強制執行。對於違反「五打七安」之案件，新北分署必將採取強力執行措施，展現公義執法的決心，以共同守護社會各領域的安定與安全。



▲義務人委由母親到場繳清欠款